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北方铜业 公告编号:2023-43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8月21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9:15至15:00。

2、召开地点:山西省垣曲县东峰山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魏迎辉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261,031,4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146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970,944,3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779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90,087,0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664%。

(二)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90,087,7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66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290,087,0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664%。

(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3%;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187%;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二)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议案2.01、审议通过了《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3%;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187%;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议案2.02、审议通过了《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议案2.03、审议通过了《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议案2.04、审议通过了《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3%;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187%;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二)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议案2.01、审议通过了《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3%;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187%;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议案2.02、审议通过了《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议案2.03、审议通过了《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议案2.04、审议通过了《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3%;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187%;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议案2.05、审议通过了《发行数量》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87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93%;弃权5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87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014%;弃权5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2%。

议案2.06、审议通过了《限售期》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议案2.07、审议通过了《上市地点》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议案2.08、审议通过了《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议案2.09、审议通过了《决议有效期》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议案2.10、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3%;弃权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92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187%;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322,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37%;反对539,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378,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7555%;反对539,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859%;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9,163,34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813%;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2601%;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86%。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1,260,107,00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7%;反对754,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弃权17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5%。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秦志杰、严博伟

(三)结论性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3-036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8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A座2301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09,482,20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37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东海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09,482,2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632,8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1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 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舒知堂、解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审议的提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3-052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8月18日,国家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在其电子商务平台发布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十三批采购(特高压项目第三次设备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桂林电容")为上述项目相关中标人。近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现将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情况概述

经"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十三批采购(特高压项目第三次设备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公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十三批采购(特高压项目第三次设备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3OTL04012016)5个分标项目的中标人,具体如下:

分标编号	包号	项目单位	分标名称	中标人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公示网址
SG2374-1016-12201	包3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开关柜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717.10	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ci-win/202308184710375?_201806050117111
SG2374-1017-12201	包5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电容器	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5,909.50	
SG2374-1017-12201	包8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电容器	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5,840.27	
SG2374-1017-12201	包14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特高压建设分公司	电容器	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4,908.69	
SG2374-1004-12201	包15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特高压建设分公司	测量装置	桂林电力电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690.00	
合计					19,065.56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述项目中标金额合计为19,065.56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签订的项目合同为准。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50%。上述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工作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三、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已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但尚未与国家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或其下属相关企业签订正式商务合同,上述项目履行条款以正式合同为准。

2、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85 证券简称:海螺水泥 公告编号:临2023-19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张云燕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军先生主持,本公司所有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均为:有效表决票数8票,其中赞成票8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本公司《二〇二三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本公司截至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分别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未经审计之财务报告。

三、审议通过本公司二〇二三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以及截至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业绩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291 证券简称:联合水务 公告编号:2023-027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18日、8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 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18日、8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18日、8月21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苏联合水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 2023-042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中期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30日(星期三)中午11:45-12:45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

● 网络直播地址:全景网(www.p5w.net)和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25日(星期五)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pingan.com.cn。本公司将会于2023年中期业绩发布会(以下简称"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业绩发布会类型

本公司拟于2023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本公司2023年中期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公司2023年中期业绩和经营情况,本公司拟于2023年8月30日中午11:45-12:45召开业绩发布会,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发布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30日(星期三)中午11:45-12:45

(二)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

(三)网络直播地址:全景网(www.p5w.net)和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马明哲,总经理兼联席首席执行官谢永林,联席首席执行官陈心颖,首席运营官付欣,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张智淳,董事会秘书盛瑞生,总经理助理兼首席投资官邓斌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25日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pingan.com.cn。本公司将会于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8月30日中午11:45-12:45登陆全景网(www.p5w.net)或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观看业绩发布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室

电子邮箱:IR@pingan.com.cn

六、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自2023年8月31日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ingan.cn)"投资者关系"专栏观看业绩发布会的相关视频。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3-44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审议及注册发行情况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5月27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021年9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MTN833号)、(中市协注[2021]SCP394号),(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52),公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各20亿元,注册额度自该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

二、本次发行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工作,募集资金已到账,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名称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3中原环保MTN001
债券代码	102382134
发行总额	5亿元
票面利率	2.9%
期限	2+1年

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